# 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股公司出售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情况概述

近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中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兴房产")参股 49%的联营公司合肥印象西湖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参股公司"、"印象西湖"或"转让方")与浙江龙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鼎集团"或"收购方")签订《资产转让协议》,将其开发的商业资产(以下简称"标的资产")出售给龙鼎集团,经双方协商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对价金额为人民币 5.3 亿元(含税价),以现金方式支付。

本次交易已履行参股公司的决策程序、参股公司控股股东杭州宋都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审议决策程序。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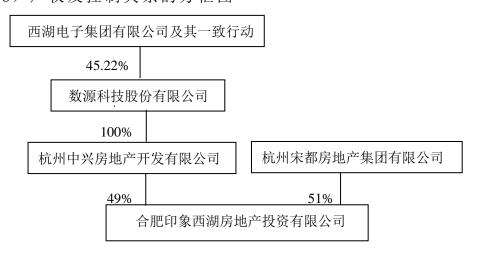
# 二、收购方的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浙江龙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21721076961X
- 3、法定代表人:何关金
- 4、注册资本: 10,000 万人民币
- 5、企业地址:浙江省嘉兴市嘉善县罗星街道富瑞广场 1901 室 9 号
- 6、主营业务: 房地产开发
- 7、股东及持股比例:何关金持股90%,何关根持股10%

- 8、失信被执行情况: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 9、运营情况说明:龙鼎集团成立于 2000 年 6 月,起步于房地产, 具有房地产开发三级资质,近三年内在嘉兴嘉善地区先后开发了虹桥 唐韵华苑、龙鼎万达、铂金广场等多个楼盘。龙鼎集团具备相应的行 业资质,拥有专业的管理团队,内部经营稳健、良好。
- 10、主要财务数据: 2019 年末/2019 年度 (未经审计),资产总额 29.58 亿,负债总额 20.05 亿,经营收入 7.01 亿,净利润 0.50 亿。(数据来源: 龙鼎集团提供)

# 三、转让方及标的资产的基本情况

- (一)转让方基本情况
- (1) 名称: 合肥印象西湖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 (2) 成立日期: 2007年10月24日
- (3) 注册地点:安徽省合肥市
- (4) 法定代表人: 俞建年
- (5) 注册资本: 贰亿元整
- (6)经营范围:房地产投资、开发、销售,城市土地开发,物业管理,建筑材料销售。
- (7)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兴房产参股 49%的联营企业。
  - (8) 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说明: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湖电子")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 45.22%的股份,其中西湖电子直接持有 31.2%,西湖电子 100%控股子公司杭州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持有 9.67%,西湖电子 100%控股子公司杭州西湖数源软件园有限公司持有 4.35%。

### (9)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7E L	2020年10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项目	(未经审计)	(经审计)	
资产总额	590,186,432.42	619,705,384.18	
负债总额	246,911,511.26	274,903,125.07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00	0.00	
其中:流动负债总额	246,911,511.26	274,903,125.07	
净资产	343,274,921.16	344,802,259.11	
	2020年 1-10月	2019年 1-12月	
项目	(未经审计)	(经审计)	
营业收入	34,484,403.57	75,422,909.50	
利润总额	-2,036,307.93	13,631,223.27	
净利润	-1,527,337.95	10,375,310.57	

## (10) 非失信被执行人。

### (二)标的资产情况

标的资产位于合肥市望江西路 69 号,包括:1)西湖国际广场商业裙房(包括印象西湖花园公建东、西组团 1-3 层商业裙房、印象西湖公建区地下商业),东西组团商业裙房建筑面积约为 65,133 平方米,地下商业建筑面积约 5297 平方米,合计约 70430 平方米;2)地下车位约 1400 个;一期住宅 7 号楼 3001 室,四合院一套,建筑面积约475.94 平方米。转让方项目公司系标的资产的产权人,拥有标的资产的房屋所有权登记证明,已取得项目的预售证。标的资产权属无争

议,无抵押和查封,无产权纠纷,具备出售条件。112室、113室已对外出租,除此之外其他房屋均无租约。具体汇总如下:

业态	数量	面积	价格
商业	494 套	65,133 平方米	4.2亿元
车位	1400 个	-	0.7亿元
商超	2 个	5,297平方米	0.3亿元
住宅	1 套	475.94 平方米	0.1亿元
小计			5.3 亿元

# (三)标的资产其他情况说明

- 1、标的资产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 的其他情况:
- 2、本次资产转让中部分物业已出租,在该部分物业房款支付完 毕次日之后租金归收购方所有,转让方配合完成租赁合同的变更手续。

# 四、交易合同或协议的主要内容及履约安排

本次交易签订的《资产转让协议》主要条款如下:

#### 1、转让价格

经双方一致协商同意,甲方转让目标资产的总价款合计人民币 5.3亿元(该价款为含税价),并按协议约定分期付款。

### 2、标的资产的交付

转让方收到收购方支付的标的资产转让总价款的 80%后 7 日内, 双方进行资产清点,按资产交付现状完成交付手续,签订《资产移交确认书》,《资产移交确认书》一经签订,即视为收购方收到转让方交付的目标资产。已出租的资产在该部分物业房款支付完毕次日之后的租金归收购方所有。

### 3、产证办理

产权交易发生的税费由转让方和收购方双方按照法律规定各自

负担。

转让方收到受让方支付的目标资产转让总价款的80%,才可办理与全额支付价款相对应的商品房买卖合同网签手续及产权过户手续。

4、协议的生效

协议自双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 五、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对公司利润的影响目前无法预估,最终以公司本年度最终披露的审计报告为准。

特此公告。

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9日